

## 臺北市松山地政事務所 107 年 1 月份所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7 年 2 月 2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9 時 30 分

地點：本所會議室

主席：高主任麗香

記錄：李彥廷

出席人員：劉秘書曉芬、陳課長政南、游課長茂榮、楊課長國慶、  
陳人事管理員楓蓓、尤會計員妙雯、翁專員啟良代、趙  
管理師明惠代。

### 壹、頒獎：

頒發 1 月份生日禮券，游課長茂榮等 11 人。

### 貳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宣讀上月份所務會議紀錄。

主席裁示：確認上次會議紀錄。

二、所務會議決議暨指（裁）示事項執行報告。

主席裁示：106 年第 119 案繼續列管，餘同意備查；併指  
示事項辦理。

三、各課室重要工作報告。

主席裁示：同意備查；併指示事項辦理。

### 參、秘書提示：

公文陳核後如未核章人員有了解案情之需或另有批示事項，  
請提供複閱；並請加強督導法令資訊即時更新，另簽辦公文  
如有增修表格範例應置於文書三伏貼供同仁參考使用，俾利  
業務推動。

### 肆、主任指示：

一、轉達本局年終擴大業務檢討會局長或各級長官指示事項：

- (一) 訴訟案分析請法制專員分列各科室所隊之案件數提供各單位參考。
- (二) 請 2 位副局長於 2 月底前分別就督導科室及所隊召集會議，研商未來 4 年（108 年到 111 年）施政規劃，並請主秘、專委參加。
- (三) 針對各所業務報告，請配合以下事項：
  - 1、請各所各列出 20 名頻繁到地所洽辦業務之地政士並分別輔導，配合本局執行智慧地所及相關簡政便民地政業務。
  - 2、請各所將年度教育訓練計畫及相對應工作手冊（條列項目）報局，並請本局督導科室（測繪科、登記科及資訊室）協助檢視。
  - 3、請 6 所主任就共同年度推動施政重點分工（如前述工作手冊）、分類研商作業方式，俾使一致化。
  - 4、各所年度創新及自行研究請比照前項辦理。
- 二、本(107)年度下半年議會開議時間從 9 月提早於 7 月舉行，請各課室預為準備，屆時配合提供相關資料。
- 三、請各課室協助宣導並推廣電子支付規費，以達本局 KPI 目標。
- 四、108 年度概算案預計於本(107)年 3 月初提送，故請各課室預為規劃採購需求。
- 五、請各主管於課務會議時，轉達 106 年度本府員工滿意度調查問卷分析及開放意見回應檢討報告，供同仁知悉。
- 六、請研考分享 106 年終擴大業務會議本局資訊室製作之簡報檔，供同仁參閱。

七、請研考修正本所策略地圖之使命及願景，並配合本局滾動式修正。

伍、散會：上午 11 時 50 分。